**衡南政报2020.11 领导论坛**

在全县经济运行分析、重点项目建设调度暨优化

营商环境工作会议上的讲评

李 军

（2020年11月4日）

同志们：

刚才，建军同志就全县经济运行、重点项目建设、优化营商环境作了全面通报。等会，果雄书记还将发表讲话，请大家认真领会、狠抓落实。下面，我结合自身总结掌握的情况，就全县前段工作作点评：

一、要保持定力韧劲，坚定必胜信心

今年是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的收官之年，原本就有很多硬战要打，加之新冠肺炎疫情冲击，面临的挑战更多、压力更大。全县上下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万众一心加油干、越是艰险越向前，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推动了全县经济秩序加快恢复、经济循环基本畅通、经济增长明显回升。

**（一）经济指标稳中有增。**1-9月，全县主要经济指标基本实现“扭负为正”、排名有上升。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3%，在七县市中排名第4；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速为4%，在七县市中排名第5；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为11.6%，在七县市中排名第2；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8.41亿元，增速为-4.5%，增速在七县市中排名第2；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14亿元，同比增长1.2%，增速在七县市中排名第2；完成地方税收收入5.6亿元，同比增长5.4%，增速在七县市中排名第2。

**（二）产业发展稳中提质。**围绕建设现代产业强县战略布局，制定出台了《关于发展“一主一特双总部”加快承接产业转移的意见》，以电子信息（光通信）为主导、农产品精深加工为特色、建筑业物流业总部经济为依托的产业发展格局加快建立。**农业生产形势看好。**1-9月，全县落实粮食生产面积139.62万亩；前天，袁隆平院士团队在我县向阳桥街道清竹村晚稻测产达911.7公斤、双季稻亩产3061斤，实现超世界纪录的历史性突破。新增油茶面积1.6万亩、茶油总产6025吨；存栏生猪66.24万头、出栏生猪70.49万头。完成粮油加工业总值13.64亿元，实现农产品上行交易额1.3亿元，成功申报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业经济有所提升。**按照“瞄准高端、打造终端、形成集群”的思路，引上游、接下游，抓龙头、带配套，深入实施产业链“链长制”，1-9月，工业集中区新投产项目7个，累计完成规模工业产值 39亿元，同比增长2%；实现工业税收9220万元，同比增长1.4%。**第三产业逐渐回暖。**1-9月，净增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10家，在七县市中排名第2。完成外贸进出口3180万美元，同比增长15%。完成电商交易额3.96亿元，同比增长20.3%。

**（三）民生改善稳中有进。大力改善基础配套。**县公共实训中心正式开园，县公办幼儿园、三塘芙蓉学校、特殊学校建设加快推进；46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部开工，衡南一中老旧小区

**衡南政报2020.11 领导论坛**

改造项目基本完成。县城乡环卫一体化正式运营，垃圾焚烧发电PPP项目开工建设，县城网格化管理全面推行，城镇亮化美化绿化水准日益提升。**扎实推进环保整治。**以省环保督察“回头看”为契机，全面开展采石场、砂场、搅拌站等七大场突出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全力完成省环保督察“回头看”1号交办件。积极实施村庄清洁行动，大力整治农村人居环境，新（改）建农村卫生厕所8000户，完成农村公厕建设15座。**统筹发展社会事业。**“校联体”改革向纵深推进，县乡网络“校联体”开通运行，“家校共育”长效机制初步形成。“医联体”“医共体”改革稳步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成效突显。帮助4688名贫困劳动力实现就业，全县城镇新增就业5659人。

二、要看清短板弱项，精准施策发力

虽然前阶段全县经济运行整体平稳，但受疫情冲击及政策性、周期性、外部性等因素影响，仍然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经济下行的压力还较大。**1-9月，主要经济指标大多有所回升，但部分指标低于预期目标。**与年度目标任务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GDP、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工业增加值、地方税收收入、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速分别相差15、5.5、5.3、5、3.09、0.4个百分点。**与兄弟县市比，**固定资产投资、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工业增加值、GDP、地方税收收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增速比七县市中排名第一的祁东县、衡东县、常宁市、常宁市、衡山县、耒阳市分别低了2、1.6、0.8、0.6、0.4、0.1个百分点。

**（二）工业贡献力度不强。工业经济指标增长乏力。**1-9月，全县工业投资下降1.7%，与去年同期比大幅下滑，减少32.45个百分点，仅占全县总投资的45.4%，工业投资强度不大；园区规模工业增加值占全县规模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仅为57.9%，产业集中度不高；1-9月，全县工业用电量下降7.77%，低于全市平均水平16.27个百分点，8月、9月同比分别下降35%、60.6%，呈现出“断崖式”下降迹象。**新增规模工业企业培育后劲不足。**1-9月，全县新增规模工业企业5家，距离全年目标任务相差16家，比七县市中排名第一的衡阳县少了14家；个别开工投产项目未及时“入统”，影响了工业口经济指标在全市的排位。**产业链建设成效不明显。**产业链建设正处于起步阶段，对工业经济的拉动作用还不突显，1-9月，电子信息（光通信）产业链完成投资和产值分别为12亿元、13亿元，占园区工业投资和总产值的比重分别为16%、14%。

**（三）投资拉动作用偏弱。**1-9月，全县产业项目入库率不足，产业投资增长乏力，规上企业数量偏少。**项目投资完成偏慢。**截止9月底，全县投资5000万以上的在库项目79个，总投资已全部完成的26个，总投资已完成80%以上的43个；老项目投资未完成，造成“僵尸”现象，影响了新项目的入库。**新入库项目不多。**从7月份开始，全县新入库项目急剧减少，三季度仅入库项目7个，比二季度减少了25个。**重点项目推进较慢。**截止9月底，全县重点项目实际只完成年度计划投资100.6亿元的66.2%，低于时序进度8.8个百分点，其中，产业转移板块完成年度投资率仅为36.64%。全县48个重点项目中，共有23个项目受土地供应、资金短缺等因素影响推进缓慢。

**（四）服务业潜力释放不足。**今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全县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不充分，第三产业全面恢复到正常水平尚需时日。**市场主体增量有限。**截止9月底，全县新增市场主体2043户，完成率仅为49%，在七县

**衡南政报2020.11 领导论坛**

市中排名第6，与年度任务相差2133户，比排名第一的衡东县低了23个百分点、少了405户。**新增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数量较少。**1-9月，全县净增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10家，与年度任务相差4家，虽在七县市中排名第2，但比排名第一的祁东县少了11家。**消费需求严重不足。**1-9月，全县餐饮住宿、批发零售业消费较往年同期大幅跌落，其中，餐饮、住宿、批发、零售总额在七县市中分别排名第4、第6、第6、第2。1-9月，全县文化经营企业生产恢复不足正常水平的70%，旅游企业生产恢复不足正常水平的50%；旅游业接待人次与时序目标任务相差6个百分点，在七县市中排名非常靠后。

**（五）财政收支矛盾加剧。一方面，财税收入压力增大。**1-10月，全县完成财政收入14.7亿元，占年度任务19.39亿元的75.78%，同比下降11.18%；其中，税收完成12.28亿元，占年度任务16.59亿元的74%,同比下降12.98%；财政完成2.43亿元，占年度任务2.8亿元的86.26%,同比下降0.77%。要实现全年财政收入目标，这两个月要完成收入4.69亿元（税收、财政分别要完成4.31 亿元、0.38亿元），受疫情滞后影响，增值税、个人所得税、城建税、土地增值税等主体税种均大幅下降，预计缺口将达1.1亿元。**另一方面，刚性增支不断提升。**1-10月，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29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5.05亿元，同比增长10.92%；其中，民生支出39.46亿元，占比76.94%，同比增长15.33%；“三保”支出37.82亿元（保基本民生22.87亿元、保工资15.47亿元、保运转2.42亿元），同比增长20%；随着历年欠拨资金兑付和化债高峰的到来，预计下阶段全县预算支出缺口将达5亿元。

三、要咬定目标任务，奋力拼搏冲刺

虽然我们面前的困难和问题不少，但只要我们坚定信心、保持清醒，准确把握当前形势，抢抓各种政策机遇，就一定能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新局。**从国际维度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但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主题。尤其是我国在应对疫情方面的成功，让西方看到了我国多方面的优势条件，让境外资本更加看好我国经济，为我国提升国际竞争力、争取国际话语权提供了新的机遇。**从国内维度看，**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特别是为对冲疫情影响，国家不断加大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增加转移支付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继续拓展减税降费成效，扩大以“两新一重”为重点的投资，这对我们来说，都是加快发展的有利机遇。**从自身维度看，**衡南经济具有应对外部冲击的较强韧性。前三季度，我县多项经济指标“由负转正”“企稳回升”，这充分说明面对新矛盾新挑战，只要我们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保持战略定力，发扬斗争精神，树立底线思维，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趋利避害，就一定能够战胜前进道路上各种艰难险阻。

赢得一场马拉松，比拼在后程，关键在冲刺。当前，距离岁末仅有两月，时间珍贵、任务紧迫、形势逼人，实现全年目标任务还需全县各级各部门再努力加把劲，任务要再明确，重点要再突出，全力冲刺四季度，打好攻坚战、打赢决胜仗。既要毫不松懈抓好秋冬季常态化疫情防控、集中精力抓好脱贫攻坚、污染防治、重大风险防范等工作、强力推进改革创新、千方百计保障改善民生，确保圆满完成“十三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又要及时衔接国省“十四五”规划和各专项规划，超前谋划好“十四五”重点工作。

**衡南政报2020.11 领导论坛**

**第一，要抓实项目建设。一要抓招商引资。**要积极开展全产业链招商，瞄准三类“500强”，鼓励中科光电等领军企业引进3-5家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全力做好补链延链强链文章，最大限度让产业与“一主一特双总部”配套协同。要抓好招商引资“后半篇”文章，建立招商项目履约跟踪监督服务机制，实行双向监督模式，既监督各级各部门履约情况，也监督项目业主履约状况。**二要抓项目投资。**投资是拉动经济增长的最有效手段。五大板块牵头县级领导要按照“板块负责制”，全面梳理调度各领域项目推进情况，临空经济板块，要围绕壮大物流业总部经济，加快推进润泽科技形成更多实物工程量；乡村振兴板块，要高效服务广林玫瑰发展食品加工、玫瑰果酒，完善产业链创新链、提升产品附加值，打造乡村振兴的示范标杆；产业转移板块，要加速推进鸿大钢管等在建项目利用当前黄金施工期，加快竣工投产；生态环境板块，要全面提升采石场整治、土壤修复治理、县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等工作实效，进度滞后乡镇（街道）要严格按照上次集中约谈的要求，督进度、解难题、抓推进，确保迎头赶上。美丽后花园板块，要充分激发社会资本的活力，引导汇景科尔马、雨母新城城市综合体项目适应市场需求开发产品，缩短项目开发周期，有效发挥投资对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三要抓跑项争资。**这场世所罕见的疫情之变，正倒逼市场格局变革重组，也带来了许多发展“新风口”，我们要加强经济政策研究运用，扎实做好项目策划、包装、生成等前期工作，全力争取获得更多国省预算内资金支持。提前谋划2021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申报，瞄准“两新一重”、生态环保、公共卫生健康等申报重点，力争更多项目进入规划的盘子和资金的袋子。持续抓好项目包装融资工作，力争县基础投国开行公共实训中心项目2.4亿贷款、县发展投建设银行8000万元贷款尽快到位。

**第二，要抓实营商环境。**对衡南而言，唯有加快打造成本最低、效率最高、服务最优的营商环境，才能凸显比较优势，吸纳更多优质项目。**要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生态。**牢固树立创新理念，坚持以市场主体期待和需求为导向，聚焦重点领域、热点问题，抓准政策落实的“堵点”，着力解决影响创新创业的突出问题；全面实施“一枚印章管审批”，实现行政审批“一网通办”、推广“一次都不跑”的网上办事，让“事事马上办”成为项目建设的常态；充分运用好营商环境考核测评结果，深入开展“疏解治理投资堵点”专项行动，更好地落实惠企政策、优化涉企服务、维护合法权益、助力企业发展。**要营造有利于企业家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要像尊重科学家一样尊重企业家；以透明的法治环境稳定预期，聚焦招投标关键环节，严厉打击串标围标行为，大力推进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确保项目市场公平透明。自觉纠正一切有损企业合法权益、有损投资环境的行为，从快从严严惩扰乱企业生产经营、干扰项目施工建设等违法行为。支撑企业家心无旁骛深耕衡南、扎根衡南，鼓励更多社会主体投身创新创业。

**第三，要抓实产业培育。一要加快工业原地倍增。**扎实开展“援企服务、助力倍增”专项行动，帮助企业解决用电、用工、融资等困难，推动企业达产增效。全力推进园区5G、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基建和污水处理厂、地下管网、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高标准建设现代标准厂房，种好招商引资“梧桐树”，引进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推动项目早落地、早建成。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着力补短板、锻长板，加快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抓紧编制产业发展规划，制定“两网

**衡南政报2020.11 领导论坛**

两图两库两池两报告”，主动对接湖南省20条产业链和衡阳市14条产业链，推行链长制，打造以得意电子、中科光电、润泽科技等重点项目为主导的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和以大三湘为龙头的生态绿色食品产业链。**二是大力发展精细农业。**粮安天下，“地”是基础、“技”是关键。农口线分管副县长要组织各单位抓紧研究制定出台推广袁隆平院士团队双季稻试种新成果、新品种、新技术的规划纲要、行动指南、技术规范，引导鼓励全县粮油企业、种粮大户大力发展优质稻，培育衡南在全国全省叫得响的优质粮油品牌。要打造以精细农业为特色的优质农副产品供应基地，推进“清泉农夫”区域公用品牌建设，打造油茶等优势产业，加快发展玫瑰、中药材、食用菌等特色产业。以大三湘、广林农科、贵泉米业为龙头，培育一批农产品加工骨干企业，力争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省级农业龙头企业分别达到3家、15家，衡南农产品科技示范园入园企业不少于20家。**三是全力打造现代服务业。**积极争取上级部门关于支持物流企业发展相关政策，支持物流企业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引导物流企业在衡南注册；大力发展网络货运平台经济，促进衡南道路货物运输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培育壮大有较强竞争力的网络货运企业，力争用3-5年打造1-2家全国知名的物流企业集团；重点培育已在衡南注册的湖南中众衡物流公司，引导全县物流企业走“互联网+物流”的发展道路，抢占“智慧物流”的新风口。借助现有工业园区平台，逐步建设功能配套、设施完善、产业集聚、优势明显的建筑业总部基地，鼓励外地建筑业企业与我县建筑业企业组建联合体，确保5年内全县入驻建筑业企业达到80家以上。

**第四，要抓实民生保障。一要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收官战。**当前，脱贫攻坚还存在一些可能影响脱贫质量和成效的风险，比如因灾可能致贫返贫的家庭，疫情对农产品销售等造成的影响，贫困村和非贫困村、贫困户和非贫困户之间不平衡问题等，对于这些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我们要坚决克服疲劳厌战、盲目乐观、麻痹大意、心存侥幸的心理，切实采取有力举措，把短板补齐、把基础做实，把老百姓反映突出的问题解决好，把可能出现的风险消除在萌芽状态，确保不因疫情、灾害等影响脱贫质量，高质量完成剩余1640户3080人脱贫任务。**二要抓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多渠道促进就业，继续做好就近就业，全面落实社保降费、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和吸纳就业补贴等各项惠企稳岗政策，降低企业用工成本；抓好重点人群就业帮扶，加大离校未就业、家庭困难、身体残疾等重点群体就业援助，着力促进农民工、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就业。**三要全面完成省市民生实事。**抓好22件民生实事，督促农村改厕等进度滞后的工作迎头赶上。蹄疾步稳推进“校联体”“家校共育”“医联体”“医共体”改革，用心用情解决群众各项“急难愁盼”问题。统筹抓好“两类学校”和公办幼儿园统一建设、中小学校设点布局、尊师重教10条意见的落实。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提升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残疾人以及孤寡老人关爱服务水平。

**第五，要抓实风险防范。一要切实抓好疫情防控、安全生产和信访维稳。**近期，新疆喀什疏附县和克州阿克陶县报告236例无症状感染者，已启动一级响应，再次给我们敲响了疫情防控警钟。全县上下要毫不松懈抓好秋冬季疫情防控，持续抓紧抓实抓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及时做好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工作，全力打好打赢疫情防控这场硬仗。时刻绷紧安全生

**衡南政报2020.11 领导论坛**

产这根弦，抓好消防、交通运输、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风险防范，抓好地质灾害隐患点、道路交通、水库、尾矿库、易燃易爆物品生产销售场所等高风险区域，以及车站、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的风险防范及问题整改工作。加强社会治安综合防控和信访维稳工作，重点做好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人员的信访矛盾化解。打好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按时完成省市挂牌督办问题整改。**二要切实抓好生态环境等问题整改。**以省环保督察1号交办件整改为契机，开展全面“回头看”行动，对2017年来所有中央环保督查交办件、省环保督查交办件，特别是采石场、养殖场等七大场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进行彻底排查，对未整治到位或存在反弹的问题，迅速组建专班一对一跟进，确保整改到位。抓好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退捕工作，抓紧抓实抓细禁捕退捕、转产安置、执法管理、生计保障等重点工作，确保实现“禁得住、退得出、稳得住、能小康”的目标。抓好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重点整治违法占用耕地建房等行为，坚决遏制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行为。**三要切实抓好财政金融领域风险防范。**进一步抓好收入组织、强化税收征管、做实地方收入。盘活利用好现有资源，做好老城区资产处置、土地出让文章。大力发展县域经济、县城“夜经济”，加大财源培植力度，夯实财源基础。全面实施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突出向科技创新、产业转型升级和民生领域倾斜。继续多渠道化解存量债务，严厉打击非法集资行为，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同志们，现在已进入11月份，我们要以此次会议为契机，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日夜兼程抢进度、甩开膀子加油干，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为衡南“四区一花园”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为谱写新时代新篇章彰显衡南担当和作为

——在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上的发言

李 军

（2020年10月27日）

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继而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节点，习近平总书记亲临湖南考察调研，发表系列重要讲话、作出系列重要指示，充分体现了总书记对湖湘大地的深情厚爱，对湖南发展的殷殷厚望，给我们以亲切关怀和巨大鼓舞。下面，我结合个人的学习感受，谈三点体会：

一、继续在学深悟透上下功夫，激发砥砺奋进的不竭动力。前期，根据省委、市委、县委部署要求，县政府党组切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先后举行2次县政府常务会议和1次专题会议集体学习，准确领会把握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湖南未来发展的新定位新目标中蕴含的深刻内涵和实践要求。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是必须坚持的长期任务，我们将始终强化以学促干，

**衡南政报2020.11 领导论坛**

努力做到学懂、弄通、做实，打破“路径依赖”和经验主义，克服本领恐慌，更好地用改革思维、创新精神和市场办法破解发展难题，推动战略指引在衡南全面落地生根。**一是要坚持不懈抓学习。**要在前段学习基础上，更加全面、深刻地理解领悟，从政治和全局高度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重大意义，立足“两个一百年”把握政治意义，立足“两个大局”把握战略意义，立足新发展阶段把握时代意义，立足发展大局把握实践意义。要与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结合起来，与衡南实际和各自工作结合起来，推动学习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二是要形式多样抓宣传。**要把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宣传工作的头等大事，采取多形式、全方位、广覆盖的方式宣传解读，推动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进乡村、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网络，把总书记的亲切关怀传递到千家万户，扎实推动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在衡南开花结果。**三是要强化担当抓落实。**要把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湖南聚焦打造“三个高地”、担当“四新”使命、落实五项重点任务的殷切期望转化为不竭动力，坚持从伟大思想中汲取前进动力，进一步强化斗争意识、进取意识、责任意识，对标对表抓落实、奋力奋发促发展，把新定位新目标细化到工作举措上、体现到精神状态上、落实到工作成效上。

二、继续在学用结合上动脑筋，形成加快发展的生动局面。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更加重视激活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活力，更加重视催生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新优势。**一要不断夯实发展根基。**高起点编制全县“十四五”规划，坚持不懈抓项目、兴产业、强实体。聚焦“一主一特双总部”，把补短板和锻长板结合起来，积极对接省20条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和市14条产业链建设，合理承接产业梯次转移，深入开展“工业企业原地倍增”行动，加快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坚定扛起农业大县责任，坚决遏制各类违法乱占耕地行为，抓好油茶优势产业，加快发展优质稻、生态鱼、玫瑰、中药材等特色产业，大力培育田园综合体、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做好粮食、生猪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全力发展全域旅游、电子商务等现代服务业，不断提升服务业在县域经济中的比重。**二要持续增强发展动力。**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正确把握“稳”和“保”的辩证关系，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抢抓新政策、新基建、新消费等发展机遇，加大跑项争资和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的争取力度，持续增强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坚持把县工业集中区作为财源培植、实体经济发展的战略平台，着力打造产城融合、集约高效、贡献突出的省级高新园区。主动对接、服务湖南自贸试验区建设，持续优化发展环境，在政策导向、要素保障、银企对接上加大支持力度，为企业发展和项目落地提供优质服务，努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不断厚植高质量发展新优势。**三要始终坚守发展底线。**坚持生态文明“两山论”的发展观，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着力提升生态系统整体性功能。全力抓好环保领域中央、省、市交办突出问题整改任务落实，认真吸取省环保督察“回头看”一号交办件深刻教训，动真碰硬、举一反三，以采石场整治及生态修复为重点，全面彻底解决好突出环境问题。认真抓好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退捕工作，妥善解决退捕渔民生计问题，维护好“四清”“四无”成效。加大对污染防治短板弱项的攻坚力度，加快城乡污水处理一体化设施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进度，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做好污染耕地修复工作，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三、继续在为民服务上花心血，彰显造福人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民的强烈担当。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凝聚共建共治共享的强大合力，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人民群众各项“急难愁盼”问题。**一要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围绕“一脱贫三促进六覆盖”目标任务补短板、强弱项，锚定3080人剩余贫困人口集中攻坚，一鼓作气攻下贫困最后堡垒。聚焦“清零”和“巩固”两大任务，扎实做好“五联五促”“三查三看”“两业两防”等工作，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做到脱贫不脱政策，提高全面小康“含金量”。建立健全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体制机制，因地制宜抓乡村振兴，全面规划建设美丽乡村，让农民挑上“金扁担”、过上好日子。**二要保障改善基本民生。**坚持就业优先政策，加大援企稳岗力度，突出做好农民工、高校毕业生、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持续深化“校联体”“家校共育”“医联体”“医共体”改革，竭力办好教育、医疗、社保等民生实事，加快三塘芙蓉学校、老旧小区改造等前期进度滞后的工作建设进度。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健全公共卫生和疾病预防控制体系。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提升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残疾人以及孤寡老人关爱服务水平。**三要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以屋场恳谈会为平台，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大力推进县域警务工作，结合创建县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好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衡南。全面优化“一门式”全覆盖服务，不断提升行政服务效能，尽心竭力把群众工作做深做细做实做到位。认真抓好安全生产、信访维稳、道路交通安全等底线工作，巩固信访“三无”县创建成果，对人流密集区要落实落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措施，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衡南县湘江段非法码头渡口专项

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清政办函[2020]13号

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

《衡南县湘江段非法码头渡口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已经衡南县第17届人民政府第3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9日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衡南县湘江段非法码头渡口专项整治

实 施 方 案

为认真贯彻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衡阳市湘江段非法码头渡口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衡政办函[2020]1号）精神，决定对全县湘江流域非法码头渡口进行全面专项整治，现特制定本方案。

一、整治对象

湘江衡南段沿岸货运码头、砂石码头（含砂石集散中心）、渡口共计25处，其中规范提升类非法砂石码头9处，规范完善类渡口16处。

二、整治目标

通过依法整治不符合港口总体规划、安全标准、环保要求和基建程序的非法码头、渡口，规范提升不违背产业政策和规划的手续不齐全码头、渡口，基本实现码头安全环保、规范高效；渡口布局合理、安全可控；岸线科学利用、监管长效。2020年12月底前，完成规范提升类手续不齐全码头、渡口的整治。耒水、蒸水、舂陵水非法码头、渡口整治工作参照此方案制定具体的工作方案组织实施，在2021年10月份完成。

三、整治原则和标准

**（一）整治原则**

一是依法依规; 二是坚决关闭拆除非法码头; 三是坚决清理安全、环保不达标码头；四是调整与规划不一致的港口码头，为按规划建设港口码头创造条件。

**（二）整治标准**

非法码头整治按照《湖南省非法码头整治指导意见》、《湖南省干线航道非法码头整治成果验收标准指导意见》和《湖南省干线航道港口码头规范提升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执行。渡口规范提升按照《湖南省干线航道渡口整治指导意见》文件精神执行。码头、渡口整治由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县交通运输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林业局、县水利局等部门支持配合。

四、整治步骤

按照“统一领导、统一标准、属地负责”要求开展湘江衡南段非法码头渡口专项整治。分为“核查摸底、动员部署、清理整治、巩固提升”等四个阶段。

**1.核查摸底（2020年2月10日至2月29日）。**

县交通运输局会同相关部门对辖区内湘江沿岸所有码头、渡口进行了地毯式调查摸底，精准掌握了情况，建立了整治工作台账，并报市交通运输局核查，经省、市人民政府同意后，确定了非法码头、渡口整治任务。

**2.动员部署（2020年3月1日至4月20日）。**

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根据本工作方案制定本辖区工作方案，于2020年4月20日前报县交通运输局。县人民政府根据整治任务和工作方案发布辖区内非法码头、渡口整治通告，并送达各整治对象。

**3.清理整治（2020年4月21日至2020年8月31日）。**

根据我县客流实际情况，撤销云集塘渡口、横江河渡口、车江渡口、柏坊上渡口等4处渡口；整合大洲岛东、西渡口为大洲岛渡口，整合月堡、渔市渡口为月堡渡口，整合茭河口东、西渡口为茭河口渡口，保留蒸市、憩山、柏坊下、青田、田州、松柏等6处渡口，共计保留9处渡口。

规划松竹砂场、香炉山、滨河砂场等3处砂石码头为砂石集散中心，其余羊角（联合）砂场、金铠建材、新塘埠砂场、旭丰建材、顺泓砂场、南山砂场等6处砂石码头按省市要求规范提升，提升不了的依法取缔，拆除设施、退出岸线并由林业部门复绿。

专项整治工作，由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道办事处依法督促码头渡口业主在2020年8月31日前完成。

专项整治完成后，县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县交通运输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林业局、县水利局等部门进行成果验收。

**4.巩固提升（2020年9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要认真总结整治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和经验做法，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巩固非法码头渡口专项整治取得的成果。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湘江衡南段非法码头渡口专项整治的重要意义，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细化责任分工，全力以赴推进湘江衡南段非法码头渡口专项整治工作。

**（二）加强组织领导。**为切实加强对非法码头渡口整治工作的领导，县政府成立以孔维政副县长任组长，县政府协管副县级领导、县政府办副主任贺文斌、县交通运输局局长阳祥云任副组长，县水利局等相关单位分管领导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阳祥云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协调处理整治有关工作。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要成立相应的工作专班。

**（三）狠抓责任落实。**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切实履行行政区域内非法码头、渡口专项整治主体责任，严格按照确定的目标任务和工作方案抓好落实。县交通运输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林业局、县水利局等部门加强支持配合，推动专项整治工作顺利完成。

**（四）严格监管考核。**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要认真研究并妥善解决整治工作中出现的矛盾问题，确保专项整治平稳有序推进。非法码头渡口整治工作纳入县河长制重点工作任务内容，由县河长办组织进行统一考核。

**（五）及时信息报送。**清理整治期间，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要积极调度专项整治工作，及时掌握专项整治工作动态，每月底前将整治进展情况报县整治办。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衡南县202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

利用工作方案》的通知

清政办函[2020]26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全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确保到2020年底如期完成省、市下达我县的工作目标任务，县政府批准同意《衡南县202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16日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衡南县202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工 作 方 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推进全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确保到2020年底如期完成省、市下达我县的目标任务，切实提高粮食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与农产品产地环境安全保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和国务院《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湖南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湖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切实做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的通知》《湖南省202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和《衡阳市202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及4月3日市农业农村局会议精神，提高政治站位，扛起耕地土壤污染防治的政治责任，全面落实省市下达我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工作计划，改善土壤环境质量和保障优质绿色农产品供给，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生活需要。

二、目标任务

2020年底前，全县完成省农业农村厅今年重新调整下达我县的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重度污染耕地严格管控治理工作任务，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1%左右。

三、重点工作

**（一）科学分解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任务。**根据最新的污染调查数据，省政府对我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的目标任务进行了调整。县农业农村局依据新调整的工作目标任务，将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具体任务分解到全县24个乡镇（街道）。各乡镇（街道）根据目标任务(见附件1)，迅速组织专班制定本乡镇（街道）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落实工作措施，统一安排部署，切实履职尽责，确保区域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二）迅速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各乡镇（街道）要按照“风险可控制、技术可操作、经济可承受”的原则，开展中轻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因地制宜的选用、推广“六改”农艺措施（改良酸性土壤、改革施肥技术、改善灌溉方式、改进耕种措施、改变越冬状况、改选适宜品种），务必完成全县安全利用轻中度污染耕地任务。

**（三）切实加强重度污染耕地严格管控。**对严格管控类受污染耕地，要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农户自愿”的原则，鼓励经营主体根据区位自然资源条件和产业发展特点，因地制宜，精准施策，改种对目标污染物（如镉、汞、砷、铅、铬等）不敏感的高效作物。到2020年底，全县必须完成重度污染耕地严格管控工作任务。

**（四）积极开展集中推进区建设。**选择基础条件好、基础数据齐全、污染耕地集中连片的花桥镇麦元村、龙海村和泉湖镇七塘村、红湖村为核心建设2个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示范。从水分管理、肥料替代、品种筛选、土壤调理、耕作优化等农艺调控角度，开展不同安全利用措施及相关技术的集成应用与效果验证，筛选和构建适用当地受污染耕地类型的、可复制可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推广的安全利用技术模式。

**（五）严格控制耕地新增污染。**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要会同县农业农村局，深入推进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打击非法排污，切断镉等重金属污染物进入农田的途径，切实防止边治理边污染。县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农药、化肥、农膜等农业投入品使用管理，转变病虫草害防控方式，大力推进绿色防控，继续实施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推进农业投入品包装废弃物回收及无害化处理，控制或减少农业生产活动对耕地造成污染。

**（六）分级建立县乡工作台账**。各乡镇（街道）要会同县农业农村局及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根据我县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结果，按优先保护类、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将全县耕地确认到村组和具体种植经营主体上。省里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台账登记统一设计了调查登记表（见附件2）。各乡镇要明确责任主体，加强调度和安排，充分发挥积极作用，统一思想和认识，切实抓紧抓实抓细落实责任：一是入户摸底调查，各乡镇（街道）要尽快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入户调查，准确摸清受污染耕地的经营现状、2018年以来主栽作物品种、落实的主要治理措施及治理效果等基本情况，统计分析已完成安全利用的地块总数和未完成安全利用的地块总数，并对未完成安全利用的地块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二是落实各项技术措施，各乡镇（街道）应根据不同区域，不同地块，因地制宜，科学规划，合理安排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措施，加强研究和摸索，总结一套适合本区域的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技术集成；三是耕地安全利用清零行动，在年底前要对各污染地块的措施落实情况再进行一次调查，确保所有受污染耕地全部落实安全利用措施，确保未完成安全利用的地块总数全部清零。

**（七）及时开展受污染耕地农产品质量监测。**根据省、市文件精神要求，按照《湖南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算方法（试行）》办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的统计核算必须以农产品质量安全为前提。县农业农村局要加大对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措施落实结果的监测，制定受污染耕地农产品质量专项监测计划，排查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对监测不合格的农产品及时通报抽检地落实整改，确保考核抽检的农产品质量全部符合国家标准，确保统计落实安全利用措施的受污染耕地面积100%纳入考核指标统计核算。

**（八）认真细致开展数据核算。**县农业农村局要会同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严格按照《湖南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算方法（试行）》规定，对全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开展调查核算，并于12月10日前将数据报送至市农业农村局。

四、进度安排

2020年4月10日—6月10日，制定下发《衡南县202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召开全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专题会议，部署全县耕地污染安全利用工作；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基本情况入户调查和档案建立工作；完成已开展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措施的回头看和面积分类统计工作。

2020年4月10日—10月31日，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技术措施落地。

2020年6月1日—10月31日，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监测取样工作。

2020年10月1日—12月15日，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监测样品检测和效果评价工作。

2020年11月1日—12月20日，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算工作，上报省、市农业农村部门，并作好迎检准备。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政治站位。**耕地土壤污染安全利用和风险管控是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核心内容和重点工作，也是今年中央、省、市考核的重点工作和必须交账的硬任务。按照“省负总责，市县落实”的要求，为切实抓好耕地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工作，县政府成立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衡南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分管农业副县长唐湘黔任组长，县农业农村局局长贺金平、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阳晓宏任副组长，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县商粮局为成员单位，办公室设县农业农村局，由贺金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罗少华任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农业农村局成立工作专班负责该项工作具体实施，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统筹协调、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落实专班专人强力推进。

**（二）明确责任分工，层层落实措施。**按照省、市要求，为全面顺利完成全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任务，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领导小组，统筹调度和安排，压实县直机关及乡镇（街道）责任，每月不定期进行该项工作的督促和检查，推进工作有序开展；县农业农村局确定“一联五包”工作专班和相关股室分类督促指导，分片包乡镇（街道），充分利用下乡指导、微信交流、农民职业教育平台，对种植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他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开展技术指导和培训，引导其主动接受并配合污染治理技术措施落地，全面落实安全利用技术措施；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是区域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责任主体，要明确工作任务，抓住工作重点，因地制宜，科学制定本乡镇（街道）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细化分工，责任到人，包村、组、户、丘块，把握时间节点，及时开展入户调查，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区域工作任务。

**（三）加强工作调度，及时报送信息。**各乡镇（街道）要明确专人及时准确向县农业农村局报送信息，按照要求及时收集、整理辖区内工作开展情况资料台账。根据全县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成果点位信息将本次调整分解的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具体农田丘块，确认到具体种植经营主体和农户。乡镇农技站每月20日前及时报送入户调查表（附件2）到县农业农村局，再统计、汇总上报到省市农业农村部门。

联系人：陈文新（农业资源保护利用股股长），邮箱（2546439676@qq.com）

**（四）加强宣传提高，提高全民认识。**加强耕地土壤环境质量保护宣传教育，利用电视、网站、微信等宣传平台，普及耕地土壤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营造保护土壤环境质量的良好氛围。制定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技术培训计划，分级分批多频次开展技术指导和培训，尽快提高基层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确保安全利用技术措施推广应用。充分利用农民职业教育平台，加强对种植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他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培训，增强经营户和经营企业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引导其主动接受并配合污染治理技术措施落地。

**（五）加大资金投入，强化工作保障。**为顺利完成202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任务，县政府建立土壤污染防治资金投入长效机制，统筹相关涉农财政资金和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加大对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持续稳定支持，支持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入户摸底调查和集中推进区建设。

**（六）严格绩效考核，狠抓责任落实。**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继续纳入2020年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重点考核内容。对工作推进不力的采取现场督办、通报、预警、约谈、挂牌督办等形式，督促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有序推进。县农业农村局要加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开展情况的调度，明确专人按要求及时收集、整理辖区内工作进展情况（见附件3），并于每月25日前向省农业农村厅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处报送。

附件：1.衡南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目标任务分解表

2.湖南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入户调查表

3.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实施情况季报表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附件1：

衡南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目标任务分解表

|  |  |  |  |
| --- | --- | --- | --- |
| 乡镇 | 安全利用类(Ⅱ) | 严格管控类（Ⅲ） | 合计 |
| 云集镇 | 48673 | 1828.7 | 50501.7 |
| 向阳街道筹备处 | 10915.7 | 2094.6 | 13010.3 |
| 车江街道筹备处 | 4765 | 193.11 | 4958.11 |
| 松江镇 | 36071 | 8671.7 | 44742.7 |
| 硫市镇 | 19656 | 64.5 | 19720.5 |
| 栗江镇 | 46958.3 | 535.5 | 47493.8 |
| 近尾洲镇 | 6961.1 | 11.3 | 6972.4 |
| 岐山办事处 | 163 | 0 | 163 |
| 鸡笼镇 | 13391.9 | 189.5 | 13581.4 |
| 泉湖镇 | 6260.1 | 56.8 | 6316.9 |
| 谭子山镇 | 8922.9 | 114.6 | 9037.5 |
| 三塘镇 | 30041.4 | 80.2 | 30121.6 |
| 泉溪镇 | 5896.7 | 1091.6 | 6988.3 |
| 咸塘镇 | 3194.5 | 0 | 3194.5 |
| 洪山镇 | 2341.7 | 54.3 | 2396 |
| 花桥镇 | 11067.3 | 56.6 | 11123.9 |
| 宝盖镇 | 1947.4 | 0 | 1947.4 |
| 冠市镇 | 2400.7 | 146.3 | 2547 |
| 相市乡 | 3770.1 | 2075.8 | 5845.9 |
| 江口镇 | 5736.3 | 2795.9 | 8532.2 |
| 茅市镇 | 5707.2 | 0 | 5707.2 |
| 柞市镇 | 5506.5 | 0 | 5506.5 |
| 茶市镇 | 5463.4 | 1508 | 6971.4 |
| 铁丝塘镇 | 755.3 | 0 | 755.3 |
| 合计 | 286566.5 | 21376.01 | 307942.51 |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附件2：

衡南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入户调查表

调查人： 调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种植户（单位）基本情况1 | 姓名(公司名)： |  |
| 联系方式: |  |
| 地址: |  |
| 地块信息 | 项 目 | 轻中度污染耕地 | 重度污染耕地 |
| 耕地所在村 |  |  |
| 耕地面积（亩） |  |  |
| 耕地所在点位2 |  |  |
| 2018年以来主栽主要作物品种 |  |  |
| 采取措施名称3 |  |  |  |  |  |  |  |  |  |  |
| 措施实施时间 |  |  |  |  |  |  |  |  |  |  |
| 落实措施合计面积（亩） |  |
| 备注： |  |

备注：1.指受污染耕地地块实际种植户或经营主体；2.填写本地块在湖南省农用地详查数据所属的点位信息；3.填写相应措施的编号。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治理措施：1石灰调节、2优化施肥、3品种调整、4水分调控、5叶面调控、6深翻耕、7原位钝化、8定向调控、9微生物修复、10植物提取、11“VIP"综合治理技术、12农产品抽样检测、13休耕、14种植结构调整、15退耕、16还林、17综合措施、18其他(治理修复类，注明具体措施)；重度污染耕地严格管控治理措施：1种植结构调整、2休耕、3退耕还林还草、4其他措施。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附件3：

2020年乡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实施情况季报表

单位：亩

|  |  |  |
| --- | --- | --- |
| 类别 | 累计实施面积 | 措施\* |
| 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  | 石灰调节 | （一）农艺调控类技术 |
|  | 优化施肥 |
|  | 品种调整 |
|  | 水分调控 |
|  | 叶面调控 |
|  | 深翻耕 |
|  | 综合措施 |
|  | 原位钝化 | （二）土壤改良类技术 |
|  | 定向调控 |
|  | 综合措施 |
|  | 微生物修复 | （三）生物类技术 |
|  | 植物提取 |
|  | “VIP"综合治理技术 | （四）综合类技术 |
|  | 农产品抽样检测 | （五）其他 |
|  | 休耕 |
| 种植结构调整 |
|  | 退耕还林 |
|  | 其他(治理修复类) |
|  | 小计 |
| 重度污染耕地严格管控 |  | 种植结构调整 |
|  | 休耕 |
|  | 退耕还林还草 |
|  | 其他措施 |
|  | 小计 |
| 总计 |  |

注：1. 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有关技术措施可参考《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与治理修复推荐技术名录（2019年版）》（农办科〔2019〕14号）解释，在累计实施面积栏中分别统计各类措施的实施面积，有几项填几项。如同一地块采用多种措施的，按主要措施归类，治理面积不得重复统计。2.在每季度最后月份的25日报送，每年报送4次。3.各类措施落实需做好台账备查。台账包括工作记录、文件、方案、合同、经费资料等所有与工作相关的书面材料，且可供专家现场查阅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衡南县稻谷目标价格改革补贴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清政办函[2020]2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

《衡南县稻谷目标价格改革补贴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17日

衡南县稻谷目标价格改革补贴工作

实 施 方 案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稻谷补贴工作有关政策精神，保障农民种粮收益基本稳定，根据湖南省财政厅、省发改委、省农业农村厅、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省统计局《关于印发〈湖南省稻谷目标价格改革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湘财建〔2019〕15号）、《衡南县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惠农补贴“一卡通”发放管理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南政办函[2017]92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化稻谷收储制度和价格形成机制改革,增强稻谷最低收购价政策灵活性和弹性,更加有效地发挥市场机制作用。通过实施稻谷补贴政策，保障稻谷生产和优势产区稻谷种植收益基本稳定、引导种植结构调整、促进增加绿色优质稻谷供给，促进我县农业高质量发展,更好地保障粮食安全。

二、基本原则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一）突出稻谷,保障重点。**稻谷补贴只用于补贴本县水稻种植者，不得与其他涉农补贴相混淆。要切实提高补贴的精准性和指向性,切实保障水稻种植者利益，稳定我县稻谷生产能力,确保口粮绝对安全。

**（二）因地制宜,据实发放。**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根据全县水稻实际种植面积、粮食生产功能区(水稻)划定、市场化收购政策、农民主观意愿等,落实补贴政策,据实兑付补贴资金。

**（三）加强引导,调整结构。**要切实贯彻落实质量兴农战略,在保障水稻种植者利益的前提下要有利于引导种植结构调整,促进增加绿色优质稻谷供给。

三、工作内容

**（一）补贴对象。**县内水稻种植者。

**（二）补贴依据。**

1、资金总额。《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9年稻谷目标价格补贴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19]175号）下达我县2019年稻谷目标价格补贴资金总额为3768.61万元。

2、补贴面积。以衡南县粮食生产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农业、财政、统计、国调及各乡镇相关人员成立的督查组核查的全县水稻实际种植面积为依据。

**（三）补贴标准。**根据我县水稻实际种植面积和省财政厅下达我县2019年稻谷目标价格补贴总资金量（湘财预[2019]175号）进行测算，补贴标准为：普通水稻种植补贴标准为30元/亩；优质水稻种植补贴标准为35元/亩；同时，可以额外支持适度规模经营者（种植双季稻30亩以上的种粮大户、家庭农场、种粮农民合作社、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和绿色优质稻生产者，但支持资金不得超过资金总额的30%，支持粮食适度规模经营及绿色优质稻生产者补贴标准为80元/亩。

**（四）发放方式。**通过惠农惠民补贴“一卡通”据实发放。

**（五）工作流程。**

**1、召开动员会和业务培训会。**由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牵头，组织各乡镇（街道）财政所所长、农技站站长以及基础数据和发放数据信息采集电脑操作员召开补贴发放工作动员会和业务培训会。一是要及时做好稻谷补贴面积核定工作；二是严把工作流程、控制时间节点，确保补贴发放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2、补贴信息登记与核实。**各乡镇（街道）依据稻谷目标价格补贴政策，做好到户补贴基础信息的收集、核定、统计和公示工作。逐级汇总稻谷补贴信息统计表（附表1、附表2），由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牵头，分管领导负责，组织农技站、财政所联合参与审核，并将审核后的补贴信息汇总表（附表1、附表2）进行公开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七天；公示无异议后汇总为乡镇级稻谷补贴统计汇总表（附表3），打印一式4份，由各乡镇（街道）乡镇长（主任）、农技站长、财政所长签名，并加盖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农技站、财政所公章；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农技站、财政所各留1份存档，并向县农业农村局报送一份盖章签字的纸质文档（附表3）及电子文档。

**3、上传数据与汇总信息表。**县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股对各乡镇（街道）呈报的汇总表（附表3）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各乡镇（街道）再将审核后的汇总表（附表3）和到户明细表电子文档上传至县农业农村局发展规划股；发展规划股将审核后的汇总表和到户明细表转换成惠农补贴一卡通的数据导入专用模板EXCEL（分乡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镇制作模板EXCEL）。

**4、补贴资金打卡发放。**县农业农村局将各乡镇（街道）上报的汇总信息表（附表3）审核后汇总形成县级汇总表（附表4）交县财政局经建股；经建股程序性审核后加盖公章并送至县财政局乡财服务中心；县财政局乡财服务中心程序性审核后，在湖南省财政厅全省惠农惠民补贴“一卡通”系统中启动稻谷补贴的发放流程；发放流程启动后，县农业农村局发展规划股将稻谷补贴分乡镇的专用模板EXCEL导入到“一卡通”系统；乡财服务中心审核确认后，通过“一卡通”将补贴资金打卡至补贴对象账户。

四、工作分工

稻谷目标价格补贴发放工作由县人民政府负总责，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粮局、县统计局、各乡镇（街道）等相关单位共同参与。县财政局负责组织筹集资金，并会同县农业农村局核实补贴面积、测算补贴标准、兑付发放补贴资金以及监督考核。县发改局负责综合协调和政策宣传等工作。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制定补贴发放实施方案,补贴数据采集、汇总与审核，“一卡通”补贴信息数据录入，并会同县财政局测算补贴标准、兑付补贴发放和监督考核等工作。县商粮局负责本地稻谷生产成本收益和市场价格监测工作，引导粮食收购加工企业建立绿色优质稻生产基地，发展“订单农业”。县统计局配合县农业农村局采集、核实汇总全县水稻实际种植面积。各乡镇（街道）落实政策宣传工作，负责村、组、户水稻实际种植面积数据的核实和补贴发放对象信息的采集，并逐级汇总、公示上报，公示时间不得少于7天，并留存影像资料。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县人民政府成立稻谷目标价格补贴工作领导小组，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雷建军同志任组长，副县长唐湘黔、谢辉等同志任副组长，县农业农村局局长贺金平、县财政局局长刘弟军、县发改局局长周四平、县商粮局局长刘华军、县统计局局长唐春晖等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县农业农村局，县农业农村局局长贺金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刘升、县财政局副局长黄健等同志任副主任，负责具体工作。同时，建立部门间协调机制，明确部门职责分工，形成推动工作合力。各乡镇（街道）也要相应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抓好工作落实。

**（二）加强政策宣传解释工作。**要加强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村村响”广播、电视、手机报、宣传册等媒体工具和宣传手段，广泛宣传解读政策，切实增强政策透明度，使基层干部群众、广大农户、各类稻谷生产经营主体了解稻谷补贴政策的意义和内容，掌握补贴政策要点。重点宣传“谁种植补贴谁，种多少补多少，不种不补”的补贴政策。确保补贴政策宣传到位，家喻户晓。

**（三）强化监督管理。**各乡镇（街道）要严格按照惠农补贴发放管理的规定和要求，确保补贴政策公开透明、补贴对象信息动态更新、补贴信息完整真实。加强补贴政策落实和补贴资金拨付使用的监督管理，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对弄虚作假、挤占、截留、挪用和套取补贴资金等违规行为，依法依规给予严肃处理。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衡南县2020年粮食收购

工作方案》的通知

 清政办函[2020]3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相关单位：

《衡南县2020年粮食收购工作方案》已经衡南县人民政府第十七届41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7月31日

衡南县2020年粮食收购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和国家最低收购价政策，切实做好今年的粮食收购工作，确保粮食生产持续稳定发展，保护种粮农民利益，根据湖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七部门《关于切实做好2020年全年粮食收购工作的通知》（湘粮调[2020]58号，以下简称《通知》）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现制定2020年粮食收购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县委、县人民政府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决扛稳粮食安全重大政治责任，切实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供给。今年我县粮食扩面增产，早稻丰收在望，即将全面上市，预计收购量将有所增加。抓好粮食收购、稳定市场粮价事关实现粮食生产目标、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和社会经济发展大局，要从全局高度认识抓好今年粮食收购的重要性、复杂性，切实增强责任感、紧迫感，敢于担当，主动作为，把早稻收购工作作为当前重要工作抓紧抓实，坚决守住农民“种粮卖得出”的底线，做到应收尽收。

二、收购方式

按照省政府的部署，今年我县粮食收购全面实行必检食品安全指标“先检后收”。在粮食收购时，粮食收储企业除检测出糙、水分、杂质等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质量指标外，还要使用快检设备对必检食品安全指标镉含量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收购并分仓储存、分类处置。我县参与早稻政策性收购的3家企业：即茶山坳粮库、县军粮供应站和衡阳市中穗农业发展公司，每个单位要按要求配足镉含量快检设备。各收储企业要细化“先检后收”收购流程，提高扦样检测速度，按每批次粮食检测原则上不超过30分钟的要求组织好收购现场工作。对农民送售的粮食，不得拒收。

三、收购质量

1、在收购场所醒目位置公布收购粮食的品种、等级、质量标准、计价单位和收购价格等有关内容。

2、建立粮食收购经营台账，实行粮食质量安全档案制度（溯源制度）。粮食企业收购、经营粮食，应当建立粮食质量安全档案，如实记录以下信息；粮食品种、粮食产地、收获年份、供货方、收购或入库时间、质量等级、水分、杂质、卫生指标、存储货位及数量、销售去向、出库时间及其他有关信息。粮食质量安全档案保存期限，从粮食销售出库之日起，不得少于5年。

3、杂质超标、水分超过安全储存限量标准的粮食，应当及时整理达标，不达标不予入库。入库国家标准，水份13.5%，杂质1%以内。

4、不同生产年份的粮食不得混存，防止以陈顶新、转圈粮进入新粮收购。

5、粮食仓储设施应当符合粮食存储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不得与可能对粮食产生污染的有害物质混存。仓库内不得存放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

四、收购启止关

《通知》规定：早籼稻预案执行时间为8月1日至9月30日，中晚稻预案执行时间为10月10日至次年1月31日，当粮食市场收购价格持续3天低于最低收购价水平时启动，当市场收购价格回升到最低收购价水平以上时，及时停止收购最低收购价粮。我县将严格按此规定，在满足预案启动条件、需要启动托市收购时，由县政府提出申请报市人民政府审核汇总、签署意见后，经省粮食局、省发改委、农发行湖南省分行、中储粮湖南分公司审核，报请省人民政府同意，由中储粮湖南分公司按程序上报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启动。

五、收购计划价格

2020年生产的早籼稻、中晚籼稻最低收购价（国标三等到库价）分别为121元/百斤和127元/百斤，相邻等级之间的等级差价为2元/百斤，四等及以下的粮食引导实行市场化收购。为防止外县镉超标粮流入我县，今年我县启动最低收购价收购实行先检后收，分仓储存，即：镉含量低于0.2毫克/公斤、0.2-0.4毫克/公斤和0.4毫克/公斤以上的粮食通过检验后分仓收购和储存。其中：军粮公司计划收3000吨，中穗公司本点计划收5000吨，这两个单位只收购0.2以下的合格粮，两个单位务必向县政府签好承诺书，承诺不得违规收购镉超标粮食，否则将依法依规追究企业相关人员责任。茶山坳粮库本点既可收购0.2以下又可收购0.2以上的粮食，其中，收0.2毫克以下粮食6000吨；0.2-0.4毫克/公斤粮食8000吨；0.4毫克/公斤以上粮食6000吨。对不符合国家标准食品卫生指标的粮食，作为临时储备组织收购。

六、实行溯源收购

在确保市场化粮食顺畅流通的同时，根据《预案》明确的“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辖区内中央和地方收储国家最低收购价粮食的数量、质量、储存安全依法履行属地行政监管职责”规定，我县今年的最低收购价粮实行溯源收购。溯源收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购就是农民或种粮大户出售最低收购价粮时应提供本人身份证、联系电话、村组证明，经纪人出售最低收购价粮时除提供上述资料外，还应提供产粮农户证明及联系方式，收购企业对此建档保存，做到粮源可查,补贴有据。各乡镇（街道）、村要严格审核溯源收购证明材料的真实性，由乡镇（街道）主管领导和村主要负责人签字，由纪委、监委派监督员审核把关，对弄虚作假者进行追责问责，决不姑息。

七、保障粮食收购资金供应

严格按国家政策做好粮食收购资金的供应。对地方临储重金属超标粮食收购资金，由县人民政府制定重金属超标粮食收购处置方案和计划文件，明确粮权归属、收购计划、处置期限、价差亏损、贷款利息、收购和保管费用等事项和资金来源。县政府推荐1家符合农发行贷款条件的企业（即茶山坳粮库）作为收购资金承贷主体，经市人民政府确定后报省农发行，农发行给予信用贷款支持。对市场化收购资金，进一步拓宽渠道，解决稻谷收储制度改革下市场化收购资金的供应问题。

八、部门配合，明确职责

为切实做好我县今年的粮食收购工作，全县要上下联动，部门配合，在县政府的统一安排和部署下开展工作，各司其职，各负其责。要强化组织保障，建立由分管商粮工作的副县长为召集人，粮食、发改、财政、农业农村、市场监督管理局、农发行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粮食收购工作协调联席会议制度，不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协调解决粮食收购过程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县直相关部门要深入一线加强调研督导，随时了解情况及时逐级上报。对收储矛盾突出和重金属超标粮食，要结合实际提前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做到有备无患，应对及时有效。

**1、各乡镇职责**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是今年粮食收购工作的责任单位，各乡镇长为第一责任人，主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各乡镇主管领导必须在粮食交售申请表上签名备查。一是层层召开村组干部（包括辖区种田大户，粮食经纪人）会议。二是向农户、种田大户和粮食经纪人宣传好粮食收购政策。三是成立专班，实行包村、包组负责核实摸清田亩及产量底子。四是加强对属地粮食流通市场的监管，杜绝镇、村、组乱开证明乱盖公章，对不作为和乱作为追究相应责任。

**2、县商粮局职责**

县商粮局要对粮食收购工作负总责。一是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成立粮食收购工作专班，明确职责。二是加强统筹，协调各部门共同做好粮食收购工作。三是指导各收储企业收购符合国家标准的粮食，维护粮食收购的正常秩序。四是监管粮食收购的各个环节，严厉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五是会同相关部门做好粮食收购后的验收及处置工作。

**3、农业农村局职责**

一是负责提供全县粮食种植面积、粮食产量情况。二是提供种粮大户花名册及粮食产量情况。三是加强服务意识，引导农民种植品质优良的粮食。四是负责指导督促落实溯源收购、衡阳市种粮户售粮明细卡的发放、填报审核等工作。

**4、财政局职责**

今年是实行临时储备粮退坡政策的最后一年，按省里规定，对镉含量超标粮食收购的处置权在地方政府，粮食收购结束后，县财政局会同县商粮局组织验收指认后，尽早处置、 销售货款及时归还农发行。要做好对镉超标粮贷款利息、保管费、价差损失的测算和核准，确保补贴及时到位，粮食保管费不满半年按半年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计算，超过半年按一年计算。镉超标粮销售价格由县政府组织相关部门按市场行情合理确定，尽快销售出库。

**5、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责**

配合县商粮局管理好粮食市场，宣传好有关食品安全和质量标准。对无营业执照，无“衡阳市种粮户售粮明细卡”且从外地购进粮食的粮商粮贩切实加强监管，加大巡查力度。基层所要在当地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和部署下，切实维护管理好本区域内的粮食收购秩序。

**6、农发行职责**

启动最低收购价收购，根据国家政策和《预案》要求，农发行要及时足额安排、拨付执行粮食最低收购价收储任务的贷款。由于今年实行“先检后收”，对镉含量0.2毫克/公斤以上的粮食收购贷款，由县人民政府指定茶山坳粮库向县农发行统贷，早稻贷款规模按2万吨计算，具体按实际收购量计付利息。

**7、其他相关部门职责**

新闻宣传部门要广泛宣传粮食收购政策，加强正面引导。公路、交警部门加大超重超载运粮车的检查力度。公安部门要配合相关部门，解决处理好粮食收购工作中各类矛盾纠纷，使整个收购工作顺利畅通。

九、工作要求

**（一）广泛宣传，打造良好氛围。**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介及时发布粮食收购政策和粮食收购工作进展情况，宣传报道我县粮食收购工作好的做法和取得的成效，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要加强舆情分析研判，制定舆情应对处置预案，积极回应和正面引导社会关切。

**（二）落实政策，保护农民利益。**各粮食收储企业要严格落实“五要五不准”粮食收购守则，不折不扣执行《预案》规定的国家稻谷质量标准。要坚持以质定等、以质论价，不得压级压价、抬级抬价、拒收农民交售符合标准的粮食，不得损害农民利益，让农民卖“明白粮”“放心粮”。

**（三）优化服务，实行标准化收购。**积极抓好粮食收购六个“标准化”：一是收购准备工作要标准化。要做到政策宣传到位、收购资金到位、仓容准备到位、人员设施到位;做到价格上榜、标准上墙、样品上台。二是收购结算要标准化。普遍采用“一卡通”收购，全面实行网银结算，坚决防范和杜绝“打白条”行为发生。三是检验流程要标准化。对农民交售的粮食，严格按照流程扦样检测，坚决禁止感观检验，确保检测结果客观、真实、准确。四是粮食整理流程要标准化。全面实施“两清、两吹、多扫”清理流程，确保入库粮食质量合格、品相良好。五是收购人员标识要标准化。要公示各岗位工作人员的姓名、照片、联系方式和岗位职责，实行挂牌上岗，确保工作人员行为置于群众监督之下。六是保障服务要标准化。各级收储库点要普遍做到“五有一好”服务，即:有茶水、有防署防温药品、有休息室、具备条件的地方有空调房和午餐供应，对售粮农民服务态度要好。同时要按疫情防控的整体要求，全面高效地落实好疫情防控各项措施。

**（四）加强培训，创新服务模式。**一是提高入库效率。要搞好收购人员培训，特别是加大对一线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他们的政策水平和业务技能。二是创新收购模式。要在完善优化各项便民服务举措的基础上，对种粮大户普遍采取错峰交粮、预约收购、上门收购等多种方式，提升服务水平，化解农民排队送粮等候时间长的问题。三是县商粮局班子成员和相关工作人员要包收购企业、包乡镇、包收购点库，实行24小时值班监督制。要加强收购现场管理，在公安、交通运输等部门的支持协助下，维护好收购秩序。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衡南县柑橘黄龙病疫情防控

实施方案》的通知

 清政办函[2020]4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

《衡南县柑橘黄龙病疫情防控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9月16日

衡南县柑橘黄龙病疫情防控实施方案

柑橘黄龙病是一种世界性、毁灭性的检疫性病害，传染性强，危害大，被称为柑橘“癌症”，主要危害柑、橘、橙、柚类等芸香科植物。为有效防止柑橘黄龙病疫情在我县扩散蔓延，切实保障全县柑橘产业健康发展，根据《湖南省柑橘黄龙病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思路

强化行政推动与群防群治相结合，坚持“政府主导、属地负责、社会参与、联防联控”防控原则；强化监测调查、推进专业化统防统治，持续压低柑橘木虱种群基数；实行应砍尽砍，强力铲除病树，减少带病果树，全力保障柑橘生产安全。

二、工作目标

按照“彻底清除病株、及时防除木虱、杜绝带病种苗、建立防控机制”的总要求，全面控制柑橘黄龙病危害，全县柑橘面积普查率达到100%，对普查出的病树砍除率达到100%，柑橘木虱虫口基数常年控制在极低水平，柑橘黄龙病发病株率总体控制在2%以下。

三、工作重点

**1．加强疫情普查与监测。**

要求各乡镇（街道）按照“县不漏乡、乡不漏村、村不漏田、田不漏株”和“早发现、早报告、早预警”的监测要求进行系统监测和普查：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9月底之前全面普查柑橘木虱，10-12月普查黄龙病病树。确保在第一时间发现虫（疫）情，及时报告预警。与此同时，每个乡镇（街道）至少设一个监测点，指定1-2名专业技术人员承担监测任务，在县农业农村局指导下，执行7日一查、一周一报的调查制度。

**2．狠抓柑橘木虱防控。**

对于今年普查发现柑橘木虱的地方，各乡镇（街道）、村组要立即组织用药2-3次。在此基础上，建立柑橘木虱常态化防控方案：

**一是抓冬季清园。**采果后至春芽萌发前，结合其它病虫害防治，全面喷施农药2次，以消灭越冬代木虱。清除果园周围的寄主作物，如九里香等芸香科植物。

**二是抓柑橘生长季防治。**每年春梢（2月中旬～4月）、夏梢（5月下旬～6月下旬）、秋梢（7月下旬～9月）抽生季节，在新芽萌发至展叶（芽长l～4厘米）时，各用药2－3次防治木虱成若虫。药剂可选用吡虫啉、啶虫脒、噻虫嗪、毒死蜱、除虫菊酯类、阿维菌素等轮换交替使用，有效降低木虱虫口密度，减少黄龙病传毒机率。

**三是推广物理防治。**可采用黄板和萤光灯等物理诱杀木虱成虫。

**四是加强柑橘培管。**在规划新果园时，合理布局，要求在同一果园内尽量做到品种、苗龄大小一致，使枝梢抽发集中整齐。坚持抹芽放梢，以减少越冬木虱早期食料和产卵繁殖的嫩芽场所。去零留整夏、秋梢，全部抹除晚秋梢，促进柑橘整齐放梢，从食物条件限制其种群的发生量，杜绝木虱夏秋期间生活繁殖场所。

**3．建立常态化病树清理工作机制。一是全面普查病树。**2020年10月至12月，全县集中开展一次柑橘黄龙病树普查、清除专项行动。组织技术人员、乡村组干部，分组逐园逐株对当地所有柑橘园和农户门前屋后分散种植的柑橘类果树进行全面普查，对病树进行标识，建立台账，全部完成病树普查工作。**二是规范清除程序。**2021年2月底前全面彻底清除已经确诊的病树，做到干净彻底，不留病源。砍树前先喷药杀木虱，而后按“五步”工作法规范清除病树，即“一锯”，距地面1－2寸位置将树锯除；“二划”，树蔸切面划十字；“三涂”，树蔸切面涂草甘膦原液；“四包”，用黑色塑料薄膜包扎树蔸；“五覆”，用土覆盖树蔸。**三是统一改种补种。**对病株率超过30%的果园要求全部砍除改种。成片砍除的果园，重新规划机耕道、防护林带和隔离带，结合品种结构调整，选择无病良种大苗重新种植。防护林和隔离区可种植杉树、花卉苗木等经济林和用材林。

**4、依法开展柑橘种苗检疫执法。**在柑橘苗木调运关键时期，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辖区农业行政执法人员、植物检疫人员开展柑橘种苗检疫执法检查专项行动，严肃查处无植物检疫证书繁育、调运和销售柑橘苗木的行为，防止柑橘黄龙病随人为因素远距离传播。新开园或老园补种必须从无病苗基地引入种苗。

**5、着手开展健康容器大苗繁育工作。**国内实践经验表明，橘园病树清除以后，补种健康容器大苗，既可以降低新种苗木染疫风险，又可以迅速恢复果园生产能力，保证果农收入。2021年我县至少要建1个覆盖防虫网的容器大苗繁育标准棚，培育健康大苗用于技术示范与补种。

四、工作措施

**1．加大宣传力度，增强防控意识。一是**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宣传车、宣传栏、宣传画、标语、通告、手机短信、微信等形式，广泛宣传柑橘黄龙病对柑橘产业持续健康发展造成的危害性、危险性和防控的重要性、必要性、紧迫性、可行性，全面增强广大干部群众防控柑橘黄龙病的意识。**二是**通过科普资料宣传、专家访谈录等形式，正面宣传柑橘黄龙病的发生、为害与传播蔓延，以及柑橘黄龙病的可防可控。特

**衡南政报2020.11 县政府办文件**

别要告知广大消费者，柑橘黄龙病是一种植物病害，仅为害柑橘类果树，已得柑橘黄龙病树所结果实食用安全，消除广大消费群体的疑虑，杜绝媒体恶意炒作。

**2．加大技术培训力度，普及防控知识。一是**建立层层培训机制。按照县培训乡（镇、街道），乡（镇、街道）培训村（基地）、村（基地）培训农户的有序培训要求，建立县、乡（镇、街道）、村（基地）三级柑橘黄龙病防控技术推广骨干队伍，开展高密度、全覆盖的技术培训，确保技术培训不漏园、不漏户，做到全县所有果农每人培训1次以上，全面提升全县柑橘黄龙病防控技术水平。**二是**建立关键时期培训机制。在春、夏、秋三次新梢生长等柑橘黄龙病防控的几个关键时期，组织大量专业技术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开展巡回培训，传授柑橘黄龙病、木虱田间症状识别与防控知识，规范防控药剂的使用，全面提高全县防控柑橘黄龙病的水平。

**3．加强合作组织建设，提高果农组织化程度。**指导扶持果农成立柑橘合作社，特别是社会化服务专业合作组织，开展植保、修剪、施肥等专业服务。支持合作组织对失管果园进行转让、承包或代管。同时指导果农建立健全村规民约，对于不愿砍除病树的，可通过村规民约强制砍除或者根据《植物检疫条例》中对疫情处置的有关规定，由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专业队伍无偿统一砍除。

五、保障措施

柑橘黄龙病是一种世界性的检疫性病害，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柑橘黄龙病防控工作，乌兰副书记对柑橘黄龙病防控工作专门作出批示，隋忠诚副省长亲自过问，要求各级政府和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决策部署，增强产业安全意识，按照《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规定，坚持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政府主导、属地负责、各方参与、联防联控”的原则，建立健全防控机制，做到有工作专班、有防控方案、有资金安排、有考核机制，着力抓好柑橘黄龙病防控工作。

**1、强化组织领导**

县政府成立柑橘黄龙病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疫情普查与阻截工作的组织领导。县农业农村局成立柑橘黄龙病防治技术指导小组，具体负责全县范围内柑橘黄龙病的普查、监测及处置工作。各乡镇（街道）也要按“属地责任”的原则，成立相应机构，乡镇（街道）行政一把手负总责，加强柑橘黄龙病疫情监测、普查及阻截工作。

**2、强化责任机制。**农业农村部门要发挥好牵头部门作用，财政、林业、市场监督、公安、交通旅游等相关职能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各司其责，加强联动，形成合力；柑橘黄龙病发生乡镇（街道）要高度重视，村组、柑橘生产合作社、橘农要积极配合，强化橘农防控义务，建立群防群治机制，加强疫情防控阻截；县委办、政府办要建立完善工作责任督查制度、疫情信息通报制度，依法依规严肃问责追责。

**3、强化督查指导。**县柑橘黄龙病疫情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开展柑橘黄龙病树普查清除、木虱防控情况进行督查，同时，针对疫情防控效果进行分类指导，并将督查结果作为全县农业农村工作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